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學生資助處
擴展的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繳付行政費須注意事項

2020/21 學年，合資格申請人應繳的行政費如下：

下列院校學生	每次申請	附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以下簡稱「教資會」)資助的院校¹● 職業訓練局轄下的香港專業教育學院及香港知專設計學院	港幣 260 元	費用包括特區政府收取的行政費港幣 180 元，及申請人所就讀院校就每宗申請收取的一次性的處理申請費港幣 80 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香港公開大學(包括李嘉誠專業進修學院)● 教資會資助院校/職業訓練局轄下其他機構成員● 毅進文憑● 其他合資格院校/課程提供者	港幣 180 元	—

你可選擇以下其中一個方法，在遞交申請前，向學生資助處繳付行政費：

1. 前往香港上海滙豐銀行的任何一間分行，以現金繳交行政費(港幣 260 元 或 港幣 180 元)至學生資助處的戶口(支票繳費恕不接受)，學生資助處的帳戶號碼為“044-171635-001”，請於繳費後保留已繳付行政費的銀行交易通知書/收據的正本，並於背面寫上你的姓名及身份證號碼。

或

2. 將行政費經上述銀行的自動櫃員機轉帳至學生資助處的戶口，請依下列指示：
 - 選擇「轉帳」服務；
 - 輸入帳戶號碼“044-171635-001”，輸入轉帳金額(港幣 260 元或 港幣 180 元)；
 - 請於轉帳時選擇「需要通知書」；
 - 完成交易後，請保留自動櫃員機轉帳通知書；及
 - 請在自動櫃員機轉帳通知書正本的背面寫上你的名字以及身份證號碼。

請留意，如你於遞交申請時未能就你的貸款申請提交有關行政費銀行交易通知書/收據 / 自動櫃員機轉帳通知書的正本，你需向上述銀行申請有關文件以茲證明。學生資助處並不接受以支票或繳費靈繳付行政費。

¹ 教資會資助的院校包括香港大學、香港中文大學、香港理工大學、香港浸會大學、香港城市大學、香港科技大學、嶺南大學及香港教育大學。